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

验收监测报告

HJ200116-YH

建设单位：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建设单位：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857336500

传真：/

邮编：314119

地址：嘉善县罗星街道城西大道 28 号 3 号车间-1A

编制单位：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857336500

传真：/

邮编：314119

地址：嘉善县罗星街道城西大道 28 号 3 号车间-1A

##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2.4 其他相关文件.....	2
3. 项目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5
3.3 水源及水平衡.....	6
3.4 工艺流程.....	7
3.5 项目变动情况.....	7
4. 环境保护设施.....	8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8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9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9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及其审核部门审决定.....	10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10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6. 验收执行标准.....	13
6.1 废水执行标准.....	13
6.2 废气执行标准.....	13
6.3 噪声执行标准.....	13
6.4 固废参照标准.....	14
6.5 总量控制指标.....	14
7. 验收监测内容.....	15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5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6
8.1 监测分析方法.....	16
8.2 监测仪器.....	16
8.3 人员资质.....	16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7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7
9. 验收监测结果.....	18
9.1 生产工况.....	18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8
10. 验收监测结论.....	23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3

## 附件目录

- 附件 1.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环评批复
- 附件 2.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生产设备清单
- 附件 3.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原辅材料消耗及主要产品产量清单
- 附件 4.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固废产生量及处置证明
- 附件 5.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污水入网证明
- 附件 6.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表
- 附件 7. 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HJ200116、HJ200116-1a、  
HJ200116-1b、HJ200116-2

## 1. 项目概况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根据企业发展需要，拟投资 4233 万元，在嘉善县罗星街道城西大道 28 号租用嘉善县罗星街道城西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城西双创产业园）3 号车间-1A 作为生产基地，租赁面积 720 平方米，主要从事氟塑制品和金属密封件制品生产。项目投产后，形成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的生产能力。嘉善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善经信备[2017]80 号”文予以备案。

2017 年 12 月，企业委托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编写《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 月 8 日，嘉善县环境保护局以报告表批复[2018]006 号对该项目提出审批意见。

该项目于 2019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1 月开始试生产。

目前该工程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由于设备尚未上齐，目前实际年产氟塑产品 6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180 万套。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

受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的委托，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规定和要求，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资料，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监测方案，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18 日分两个生产周期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在此基础上编写了本报告。

## 2. 验收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4]第 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1. 1 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6]第 4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修订）。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10. 1 起施行）。
- 4、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 [2017] 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 5、浙江省人民政府令[2018]第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 3. 1 起施行）。
- 6、浙江省环境保护局浙环发[2007]第 12 号《浙江省环保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办法》。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环境保护部环办[2015]第 113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
- 2、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
- 3、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发[2009]第 89 号《浙江省环保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12 月；
- 2、嘉善县环境保护局 报告表批复[2018]006《关于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2、《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4、《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部令 第 39 号）；
- 5、《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7、《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 8、《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9、《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 10、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委托单；
- 11、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方案》；
- 12、嘉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HJ200116-1、HJ200116-2、HJ200116-3 号。

### 3. 项目建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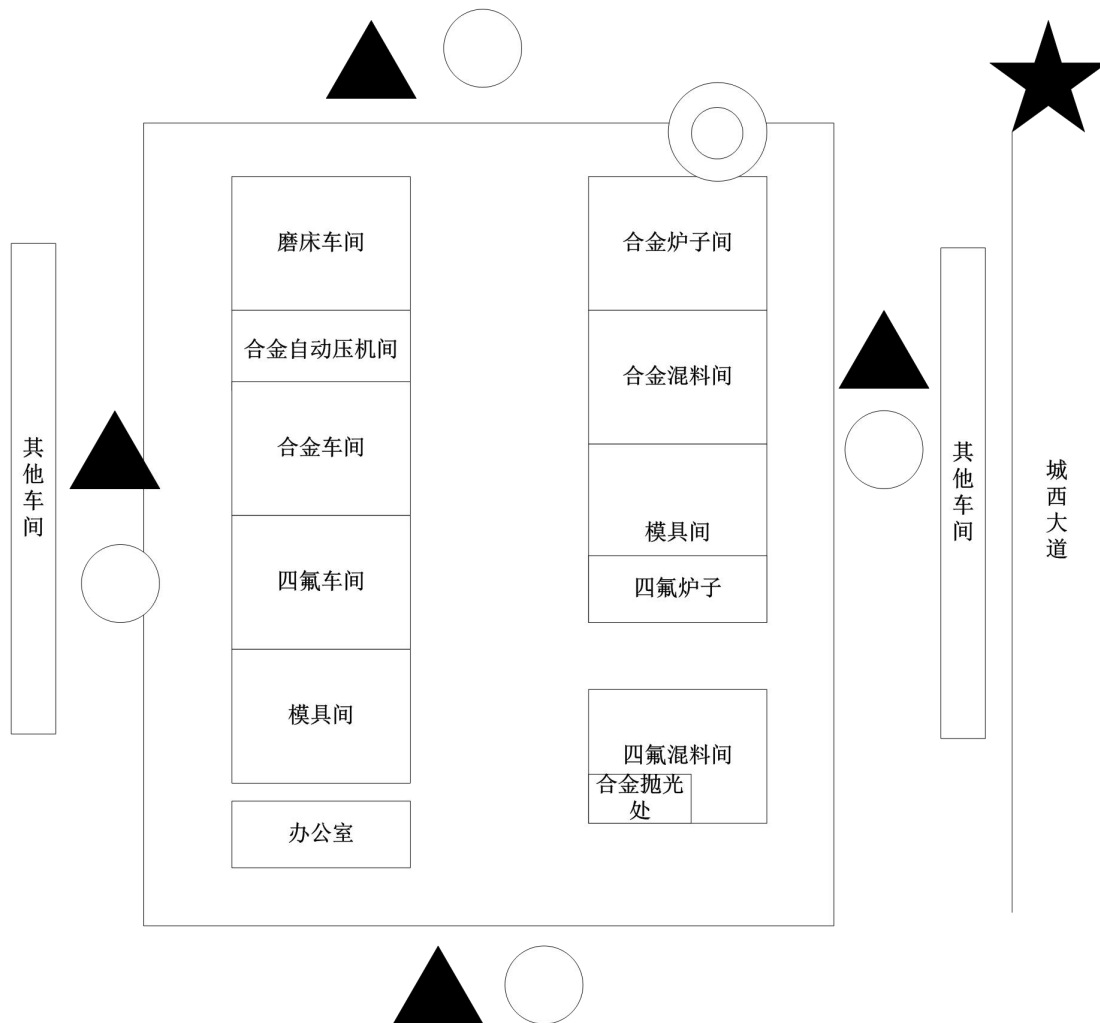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本项目位于嘉善县罗星街道城西大道 28 号 3 号车间-1A，经度  $120^{\circ} 53' 37.80''$ ，纬度  $30^{\circ} 50' 0.79''$ 。项目主要设备、声源位于项目中央位置。具体地理位置见图 3-1，厂区平面布置见图 3-2。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注：“○”为厂界无组织监测点位。  
“◎”为有组织监测点位。  
“▲”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为废水监测点位。

图3-2 厂区平面布置及周边情况示意图

### 3.2 建设内容

建设项目主体设备见表 3-1，企业产品概况见表 3-2，建设项目原辅材料消耗量见表 3-3。

表 3-1 项目主体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批复量	台/套
				现有数量
1	压机		16	15
2	压机	半自动	2	2
3	混料机	全自动	2	0
4	金属成粒筛分机		3	3
5	压制流水线		4	0
6	负压真空罐（烧结）		4	3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竣工（阶段性）验收  
监测报告

7	车床	6140	2	1
8	数控磨床	WEK022	8	5
9	全套实验测试设备		1	1

注：企业设备清单详见附件。

表 3-2 企业产品概况统计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批复量	本项目 2020 年 1 月-2020 年 4 月年产量
1	氟塑制品	80 吨	20 吨
2	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	60 万套

注：企业产品概况详见附件。

表 3-3 建设项目原辅材料消耗量

序号	原辅材料及能源名称	环评批复量	本项目 2020 年 1 月-2020 年 4 月年消耗量
1	纳米碳化钨	110t/a	27
2	切削液	5t/a	1.3
3	机油	1t/a	0.25
4	聚四氟乙烯粉	70t/a	18
5	石墨粉	2.5t/a	0.62
6	玻璃纤维粉	5t/a	1.3
7	碳纤粉	2.5t/a	0.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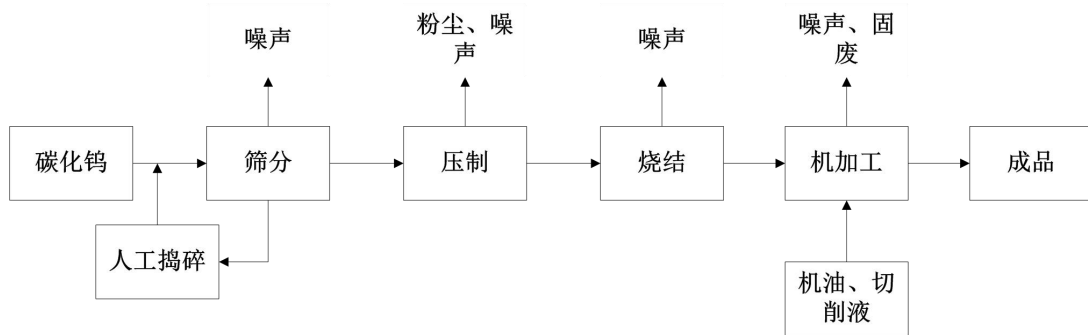
注：企业建设项目原辅材料消耗量详见附件。

### 3.3 水源及水平衡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水源采用自来水，不采用地下水、地表水、回用水等水源。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根据企业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4 月水量汇总得到用水量为 72 吨，折算企业全年用水量为 216 吨，根据环评，废水排放量按 90%计，则本项目全年废水排放量为 194 吨/年。

### 3.4 工艺流程

金属密封件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氟塑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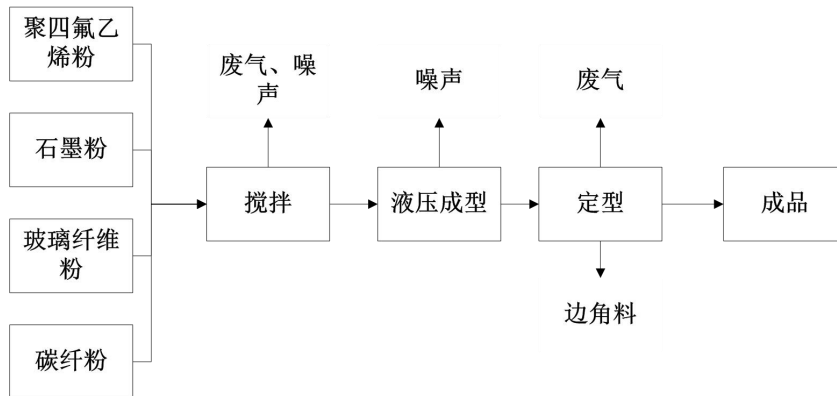


图 3-4 生产工艺流程及各产污环节

### 3.5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确认，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均未构成重大变动。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后达标排入杭州湾。另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表4-1 污水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污水来源	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	间歇	化粪池	嘉兴市污水管网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



注：“★”为废水监测点位。

#### 4.1.2 废气

从生产工艺流程分析，该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碳化钨投料粉尘和氟塑制品工艺废气，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4-2。

表 4-2 各工段产生废气主要污染物汇总

工序	废气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气筒高 (米)	排放去向
碳化钨投料粉尘	颗粒物	间歇	车间密闭，移动式除尘装置	15	环境
氟塑制品	颗粒物、氟化物	间歇	移动式除尘装置	15	环境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



注“⊙”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图3-5 项目废气处理流程图

#### 4.1.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压机、成型机、车床等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 4.1.3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金属边角料、生活垃圾、废氟塑边角料和收集的粉尘、废切削液（900-006-09）、废机油（900-249-08）、废包装桶（900-041-49）。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定点存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氟塑边角料和收集的粉尘作为原料回收利用；废切削液（900-006-09）、废机油（900-249-08）、废包装桶（900-041-49）存放在危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固废产生情况及处置情况详见表 4-3。

表 4-3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属性	产生工序	2020 年 1 月-2020 年 4 月产生量（吨）	处置措施
1	废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机加工	2	外卖综合利用
2	废氟塑边角料	一般固废	液压成型	1	作为原料回收利用
3	废机油	危险固废	设备维修	0.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	废切削液	危险固废	机加工	0.1	
5	废包装桶	危险固废	机油、切削液使用	0.05	
6	收集粉尘	一般固废	废气处理	0.3	作为原料回收利用
7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	1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注：各固体废物产生量均由企业所提供，详见附件。

##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已建立相关应急管理制度和风险防范体系，配备了相关应急物资，明确应急处置措施。

### 4.2.2 其他设施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

### 4.2.3 其他设施

本项目 50 米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点、学校等敏感建筑，满足要求。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4233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约占工程总投资的 0.5%，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4。

表 4-4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环保设施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	利用原有
废气治理	17
噪声治理	2
固废治理	1
合计	20

## 5.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及其审核部门审决定

###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 防治措施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备注
<p>废水：厂内做到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厕所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处理，其他生活污水采用格栅处理，二股废水经预处理后一并纳入区域内截污管网，经嘉善县大地污水处理工程输送至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后排放。</p>	<p>废水：该项目已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产生的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嘉兴市污水处理工程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后达标排入杭州湾。</p> <p>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废水入管网口污染物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日均值（范围）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日均值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表 1 间接排放限值。</p>	符合环评要求
<p>废气：要求企业在压制流水线投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产生的碳化钨投料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装置处理，经处理后通过排气筒（不低于 15m）高空排放，粉尘收集率不低于 90%，粉尘处理率不低于 95%，风机风量不低于 2000m<sup>3</sup>/h 要求企业在混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产生的氟塑投料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装置处理，经处理后通过排气筒（不低于 15m）高空排放。粉尘收集率不低于 90%，粉尘处理率不低于 95%，风机风量不低于 2000m<sup>3</sup>/h 仅要求车间加强通风即可。</p>	<p>废气：碳化钨投料在密闭房间进行，粉尘经移动式除尘装置处理氟塑制品废气经移动式除尘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p> <p>该项目废气排放口污染物颗粒物、氟化物浓度低于 GB31752-2015《合成树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p> <p>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氟化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低于 GB31752-2015《合成树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9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符合环评要求
<p>噪声：加强生产设备的维修保养，发现设备有异常声音应及时维修；加强厂区绿化。</p>	<p>噪声：该项目合理布局，优先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车间采取整体隔声措施，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并在生产时关闭车间门窗；定期对生产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已保证设备的正常工作运行状态；厂区四周设有绿化带。</p> <p>该项目东、南、西、北边界二日的昼间噪声均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的要求。</p>	符合环评要求
<p>固废：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出售综合利用委托有相关危废资质的单位集中进行处置，同时要求在单位内按照国家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设置贮存场所。贮存场所必须防渗防漏，避免由于雨水淋溶、渗透等原因对地下水、地表水等环境产生不利影响。业主单位严格履行国家与地方政府关于危险固废转移的规定，如必须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落实追踪制度，严防次污染，杜绝随意交易合理布局，尽量将强声源设备布置在车间中央。</p>	<p>固废：本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定点存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氟塑边角料和收集的粉尘作为原料回收利用；废切削液（900-006-09）、废机油（900-249-08）、废包装桶（900-041-49）存放在危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p>	符合环评要求
<p>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实施后废水排放量 270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32 吨/年，氨氮排放量 0.007 吨/年（根据新的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化学需氧量 50mg/L，氨氮 5mg/L，化学需氧量为 0.0135 吨/年，氨氮 0.0014 吨/年），颗粒物 0.018 吨/年。</p>	<p>总量控制：本项目实施后废水排放量 194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097 吨/年，氨氮排放量 0.001 吨/年，颗粒物 7.72×10<sup>-4</sup>吨/年，均达到总量控制指标要求。</p>	符合环评要求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关于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申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报告》和《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均收悉。经审查，现对该项目报告表批复如下：

项目选址于嘉善县罗星街道城西大道 28 号，租赁罗星街道城西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城西双创产业园）3 号车间-1A720 平方米作为生产场所。项目规模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

该项目符合嘉善县环境功能区划。按照本项目报告表结论，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因此，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使用的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一、项目建设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须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和管理手段，以减少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根据该项目环评和建设项目审批总量控制的要求，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粉尘 0.018 吨/年，上述指标通过区域替代予以削减平衡。

2、厂区雨污分流。根据环评报告结论，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送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3、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粉尘）经有效收集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氟塑制品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015）表 4 中排放限值和表 9 规定的限值。根据环评计算结果，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他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业主、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按国家、卫生、安全、产业主管部门相关规定予以落实。

4、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降噪措施，并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5、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按要求设置暂存场所，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二、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进行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三、严格按照项目规定范围、规模和工艺组织生产。扩大生产规模、改变生产地点、生产内容须重新报批。

四、项目现场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由我局魏塘环保所负责督促落实。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 废水执行标准

该项目入网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相关标准。具体见表 6-1。

表 6-1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项目	执行标准	标准来源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石油类	20	
氨氮	35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相关标准
总磷	8	

### 6.2 废气执行标准

#### 6.2.1 有组织废气

该项目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氟化物浓度执行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具体见表 6-2。

表 6-2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限值 (kg/h)	
颗粒物	30	15	/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氟化物	5	15	/	

#### 6.2.2 无组织废气

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氟化物浓度执行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6-3。

表 6-3 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引用标准
非甲烷总烃	4.0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颗粒物	1.0	
氟化物	/	

### 6.3 噪声执行标准

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厂界噪声执行标准见表 6-4。

表 6-4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监测对象	项目	单位	限值	引用标准
东、南、西、北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dB(A)	65（昼间）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 6.4 固废参照标准

固体废弃物属性判定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贮存及处理管理检查参照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 6.5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实施后废水排放量 270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32 吨/年，氨氮排放量 0.007 吨/年，颗粒物 0.018 吨/年。

## 7. 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试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竣工验收废水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具体检测内容如下：

#### 7.1.1 废水

项目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7-1，废水监测点位图详见图 3-2。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废水入管网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石油类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 7.1.2 厂界噪声监测

在厂界四周布设 4 个监测点位，东侧、南侧、西侧和北侧各设 1 个监测点位，在厂界围墙外 1 米处，传声器位置高于墙体并指向声源处，监测 2 天，昼、夜各监测 1 次。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7-2，噪声监测点位图详见图 3-2。

表 7-2 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企业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 7.1.3 废气

废气监测内容频次详见表 7-3，废气监测点位图详见图 3-2。

表 7-3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对象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有组织排放废气	颗粒物、氟化物	废气排放口	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无组织排放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氟化物	项目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 计	0.00-13.00（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GB/T 11914-1989	酸式滴定管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分析天平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石油类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天平	/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pH 计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天平	0.01mg/m <sup>3</sup>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pH 计	/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0.07mg/m <sup>3</sup>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声级计	/

### 8.2 监测仪器

表 8-2 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检定或校准情况
pH 计	PHS-3B	pH 值、氟化物	检定合格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氨氮	检定合格
酸式滴定管	/	化学需氧量	功能检定合格
电子天平	BT25S	悬浮物、颗粒物	检定合格
气相色谱仪	GC112A	非甲烷总烃	检定合格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石油类	检定合格
原子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锡及其化合物	检定合格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噪声	检定合格

### 8.3 人员资质

建设项目验收参与人员见表 8-3。

表 8-3 建设项目验收参与人员一览表

人员	姓名	职位/职称	上岗证编号
项目负责人	张磊	环境监测员	JW005
报告编制人	张磊	环境监测员	JW005
报告审核人	戈涛	环境监测员/助理工程师	JW006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竣工（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

报告审定人	过树清	环境主任/中级工程师	JW001
其他人员	陈一聪	检测报告编制人	JW008
	过树清	检测报告审核人	JW001
	吴斌	实验室主任	JW009
	戴琦	实验室检测员	JW010
	周芸	实验室检测员	JW011
	沈伟峰	实验室检测员	JW012
	杨晓婷	实验室检测员	JW013

####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按照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在现场监测期间，对废水入管网口的水样采取 25%平行样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质量控制结果表明，本次水样的现场采集及实验室分析均满足质量控制要求。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见表 8-4。

表 8-4 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表

采样日期	分析项目	平行样			
		废水入管网口	平-废水入管网口	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差（%）
2020. 4. 17	pH 值（无量纲）	6. 00	6. 01	0. 01 个单位	≤0. 05 个单位
2020. 4. 17	化学需氧量(mg/L)	171	164	2. 09	≤±10
2020. 4. 17	氨氮(mg/L)	2. 17	2. 15	0. 46	≤±10
2020. 4. 18	pH 值（无量纲）	6. 07	6. 09	0. 02 个单位	≤0. 05 个单位
2020. 4. 18	化学需氧量(mg/L)	155	148	2. 31	≤±10
2020. 4. 18	氨氮(mg/L)	2. 30	2. 28	0. 44	≤±10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HJ200116-1 号。

#### 8.5 气样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按照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读数偏差不大于 0.5 分贝。本次验收测试校准记录见表 8-5。

表 8-5 噪声测试校准记录表

监测日期	测前（dB）	测后（dB）	差值（dB）	是否符合要求
2020. 4. 17	93. 8	93. 8	0	符合
2020. 4. 18	93. 8	93. 8	0	符合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处于正常生产。生产负荷视为符合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详见表 9-1。

表 9-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处理设施运转记录表

监测日期	监测期间主要产品产量	环评设计产量	生产负荷 (%)
	产量	产量	
2020.4.17	氟塑产品：0.24 吨	0.27	88.9
	金属密封件制品：7500 套	8333	90.0
2020.4.18	氟塑产品：0.25 吨	0.27	92.6
	金属密封件制品：7500 套	8333	90.0

###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水只对废水入网口进行监测，无法计算去除效率。

##### 9.2.1.2 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水只对废气排放口进行监测，无法计算去除效率。

##### 9.2.1.3 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报告 HJ200116-2 号数据，企业噪声治理设施的降噪效果良好，厂界噪声均达到环评批复要求。

####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9.2.2.1 废水

该企业废水入管网口污染物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浓度日均值（范围）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日均值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相关标准。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3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置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pH 值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mg/L)	悬浮物 (mg/L)	氨氮 (mg/L)	石油类 (mg/L)	总磷 (mg/L)
2020 4.17	废水排 放口	08:3 7	淡黄色 浑浊	6.05	165	10	2.08	1.84	1.76
		10:3 5	淡黄色 浑浊	6.07	162	8	2.03	1.86	1.82
		12:3 3	淡黄色 浑浊	6.04	168	12	2.12	1.70	1.80
		14:4 0	淡黄色 浑浊	6.00	171	12	2.17	1.70	1.85
日均值（范围）				6.00-6.07	167	11	2.10	1.78	1.81
2020 4.18	废水排 放口	09:0 3	淡黄色 浑浊	6.05	158	10	2.24	1.59	1.73
		11:0 3	淡黄色 浑浊	6.10	160	8	2.21	1.67	1.78
		13:0 6	淡黄色 浑浊	6.03	158	11	2.26	1.53	1.84
		15:1 0	淡黄色 浑浊	6.07	155	13	2.30	1.51	1.87
日均值（范围）				6.03-6.10	158	11	2.25	1.58	1.81
执行标准				6-9	500	400	35	20	8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HJ200116-1 号。

### 9.2.2.2 废气

该项目废气排放口污染物颗粒物、氟化物浓度均低于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监测点位见图 3-4，监测结果详见表 9-3。

表 9-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置	颗粒物 (mg/m <sup>3</sup>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氟化物 (mg/m <sup>3</sup> )	氟化物排放速率 (kg/h)
2020.4.17	废气排放口	1.57	3.61×10 <sup>-4</sup>	<0.53	<1.22×10 <sup>-4</sup>
		1.24	3.04×10 <sup>-4</sup>	<0.53	<1.30×10 <sup>-4</sup>
		1.30	3.61×10 <sup>-4</sup>	<0.53	<1.47×10 <sup>-4</sup>
2020.4.18	废气排放口	1.14	2.55×10 <sup>-4</sup>	<0.53	<1.19×10 <sup>-4</sup>
		1.14	2.96×10 <sup>-4</sup>	<0.53	<1.38×10 <sup>-4</sup>
		1.18	3.53×10 <sup>-4</sup>	<0.53	<1.58×10 <sup>-4</sup>
执行标准		30	/	5	/
达标情况		达标	/	达标	/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HJ200116-2a 号。

### (2) 无组织废气

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氟化物浓度最大值低于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见图 3-2，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9-4，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5。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竣工（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

表 9-4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天气情况	温度 (°C)	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2020.4.17	08:20-09:27	晴	17	东风	101.0	2.3
2020.4.17	10:13-11:20	晴	21	东风	101.1	1.8
2020.4.17	12:20-13:27	晴	24	东风	101.2	0.7
2020.4.17	14:15-15:23	晴	22	东风	101.1	1.3
2020.4.18	08:03-09:13	阴	19	南风	101.5	2.4
2020.4.18	10:06-11:18	阴	21	南风	101.4	3.3
2020.4.18	12:10-13:17	阴	22	南风	101.4	2.9
2020.4.18	14:07-15:18	阴	18	南风	101.6	2.7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HJ200116-2b 号。

表 9-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置	颗粒物 (mg/m <sup>3</sup> )	氟化物 (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2020.4.17	东厂界	0.102	<0.03	0.39
		0.107	<0.03	0.41
		0.103	<0.03	0.41
		0.100	<0.03	0.43
2020.4.18	东厂界	0.190	<0.03	0.62
		0.192	<0.03	0.68
		0.188	<0.03	0.61
		0.187	<0.03	0.60
2020.4.17	南厂界	0.200	<0.03	0.63
		0.217	<0.03	0.80
		0.212	<0.03	0.69
		0.210	<0.03	0.75
2020.4.18	南厂界	0.108	<0.03	0.58
		0.105	<0.03	0.55
		0.113	<0.03	0.53
		0.107	<0.03	0.48
2020.4.17	西厂界	0.307	<0.03	0.82
		0.303	<0.03	0.79
		0.312	<0.03	0.86
		0.308	<0.03	0.92
2020.4.18	西厂界	0.193	<0.03	0.62
		0.198	<0.03	0.67
		0.195	<0.03	0.68
		0.192	<0.03	0.61
2020.4.17	北厂界	0.213	<0.03	0.67
		0.208	<0.03	0.70
		0.210	<0.03	0.66
		0.213	<0.03	0.67
2020.4.18	北厂界	0.292	<0.03	0.83
		0.287	<0.03	0.78
		0.295	<0.03	0.82
		0.293	<0.03	0.79
执行标准		1.0	/	4.0
达标情况		达标	/	达标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HJ200116-2b 号。

### 9.2.2.3 厂界噪声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东、南、西、北厂界二日的昼间噪声均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的要求。厂界噪声监测数据如下表所示。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测点位见图 3-2，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6。

表 9-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编号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dB(A)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1#	2020. 4. 1 7	东厂界	机械噪声	15:10	64.8	65	达标
2#		南厂界	机械噪声	15:17	63.1	65	达标
3#		西厂界	机械噪声	15:24	62.6	65	达标
4#		北厂界	机械噪声	15:33	61.6	65	达标
1#	2020. 4. 1 8	东厂界	机械噪声	14:13	63.0	65	达标
2#		南厂界	机械噪声	14:20	61.5	65	达标
3#		西厂界	机械噪声	14:26	61.2	65	达标
4#		北厂界	机械噪声	14:33	57.7	65	达标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HJ200116-3 号。

#### 9.2.2.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 (1) 废水污染物年排放量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水源采用自来水，不采用地下水、地表水、回用水等水源。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根据企业 2020 年 1 月 2020 年 4 月水量汇总得到用水量为 72 吨，折算企业全年用水量为 216 吨，根据环评，废水排放量按 90%计，则本项目全年废水排放量为 194 吨/年。

根据企业的废水排放量和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废水排放标准（该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计算得出该企业废水污染因子排入环境的排放量。废水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7。

表 9-7 企业废水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入环境排放量（吨/年）	0.0097	0.001

##### (2) 废气污染物年排放量

氟塑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年运行时间约为 2400 小时。根据监测报告数据，计算得出该企业废气污染因子年排放量。废气排放口污染因子颗粒物平均排放速率为  $3.22 \times 10^{-4}$  kg/h，（计算方式=平均排放速率×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时间）。废气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8。

表 9-8 氟塑废气污染因子年排放量

污染因子	颗粒物排放量（吨/年）
氟塑废气排放口	$7.72 \times 10^{-4}$

### （3）总量控制

本项目实施后废水排放量 194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097 吨/年，氨氮排放量 0.001 吨/年，颗粒物  $7.72 \times 10^{-4}$  吨/年，均达到总量控制指标要求。（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实施后废水排放量 270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32 吨/年，氨氮排放量 0.007 吨/年（根据新的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化学需氧量 50mg/L，氨氮 5mg/L，化学需氧量为 0.0135 吨/年，氨氮 0.0014 吨/年），颗粒物 0.018 吨/年。

## 10. 验收监测结论

###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试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竣工验收废水、废气、噪声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项目污染治理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 10.1.1 废水监测结果

该企业废水入管网口污染物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日均值（范围）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日均值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表 1 间接排放限值。

#### 10.1.2 废气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污染物颗粒物、氟化物浓度均低于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氟化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低于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 10.1.3 厂界噪声监测结论

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二日的昼、夜间噪声均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 10.1.4 固（液）体废物监测结果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本项目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定点存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氟塑边角料和收集的粉尘作为原料回收利用；废切削液（900-006-09）、废机油（900-249-08）、废包装桶（900-041-49）存放在危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基本符合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

#### 10.1.5 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实施后废水排放量 194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097 吨/年，氨氮排放量

0.001 吨/年，颗粒物  $7.72 \times 10^{-4}$  吨/年，均达到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10.2 结论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在建设和试生产过程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嘉善县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通过验收。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嘉善县罗星街道城西大道 28 号 3 号车间-1A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通用设备制造 C34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120° 53' 37.80" 30° 50' 0.79"		
	设计生产能力：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					环评单位	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嘉善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报告表批复 [2018]006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3					竣工日期	2020.1			排污许可证 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 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 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233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0.5		
	实际总投资	4233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0.5		
	废水治理 (万元)	/	废气治理 (万元)	17	噪声治理 (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1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 时	/		
运营单位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验收时间	/		
污染物排放 达标与总量 控制（工 业建 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 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 程产生 量(4)	本期工程 自身削 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量(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 带老”削 减量(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 代削 减量 (11)	排放增 减量 (12)	
	废水	--	--	--	--	--	--	--	--	0.0194	0.0270	--	0.0270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0.0097	0.0145	--	0.032	
	氨氮	--	--	--	--	--	--	--	--	0.001	0.0015	--	0.007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7.72 \times 10^{-4}$	0.018	--	0.018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VOCs	--	--	--	--	--	--	0.215	0.232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1:

## 嘉善县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报告表批复[2018]006 号

送审单位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
<p>批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关于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p> <p>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p> <p>你公司《申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报告》和《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均收悉。经审查，现对该项目报告表批复如下：</p> <p>项目选址于嘉善县罗星街道城西大道 28 号，租赁罗星街道城西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城西双创产业园）3 号车间-1A720 平方米作为生产场所。项目规模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p> <p>该项目符合嘉善县环境功能区划。按照本项目报告表结论，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因此，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使用的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p> <p>一、项目建设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p> <p>1、须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和管理手段，以减少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根据该项目环评和建设项目的审批总量控制的要求，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粉尘 0.018 吨/年，上述指标通过区域替代予以削减平衡。</p> <p>2、厂区雨污分流。根据环评报告结论，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送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p> <p>3、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粉尘）经有效收集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氟塑制品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4 中排放限值 and 表 9 规定的限值。根据环评计算结果，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他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业主、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按国家、卫生、安全、产业主管部门相关规定予以落实。</p> <p>4、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降噪措施，并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p> <p>5、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按要求设置暂存场所，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p>二、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进行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p> <p>三、严格按照项目规定范围、规模和工艺组织生产。扩大生产规模、改变生产地点、生产内容须重新报批。</p> <p>四、项目现场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由我局魏塘环保所负责督促落实。</p>	
抄送	县经信局、罗星街道办事处、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 2:

公司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批复量	现有数量
1	压机		16	15
2	压机	半自动	2	2
3	混料机	全自动	2	0
4	金属成粒筛分机		3	3
5	压制流水线		4	0
6	负压真空罐（烧结）		4	3
7	车床	6140	2	1
8	数控磨床	WEK022	8	5
9	全套实验测试设备		1	1



附件 3:

公司 2020 年 1 月-2020 年 4 月主要产品产量统计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批复量	本项目 2020 年 1 月-2020 年 4 月 年产量
1	氟塑制品	80 吨	20 吨
2	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	60 万套

公司 2019 年 3 月原辅料消耗统计表

序号	原辅材料及能源名称	环评批复量	本项目 2020 年 1 月-2020 年 4 月 年消耗量
1	纳米碳化钨	110t/a	27
2	切削液	5t/a	1.3
3	机油	1t/a	0.25
4	聚四氟乙烯粉	70t/a	18
5	石墨粉	2.5t/a	0.62
6	玻璃纤维粉	5t/a	1.3
7	碳纤粉	2.5t/a	0.62





附件 4:

### 公司固废产生量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属性	产生工序	环评设计产生量(吨/年)	2020年1月-2020年4月产生量(吨)
1	废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机加工	11	2
2	废氟塑边角料	一般固废	液压成型	4	1
3	废机油	危险固废	设备维修	1	0.1
4	废切削液	危险固废	机加工	0.5	0.1
5	废包装桶	危险固废	机油、切削液使用	0.33	0.05
6	收集粉尘	一般固废	废气处理	0.172	0.3
7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	6	1

情况说明:

我公司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定点存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氟塑边角料和收集的粉尘作为原料回收利用；废切削液（900-006-09）、废机油（900-249-08）、废包装桶（900-041-49）存放在危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竣工（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生产工况及处理设施运转情况记录表

建设项目名称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氟塑产品 80 吨、金属密封件制品 250 万套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嘉善动态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现场监测日期	2020.4.17-18
<p>期间生产工况及生产负荷</p> <p>2020.4.17                      氟塑产品：0.24 吨                      金属密封件制品：7500 套</p> <p>2020.4.18                      氟塑产品：0.25 吨                      金属密封件制品：7500 套</p>	
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情况	运行正常

项目负责人（记录人） 张磊 企业负责人 \_\_\_\_\_ 日期 2020 年 4 月 18 日